

诗路放歌

冬韵里的中国

❖ 北方河

这个冬天
我为冬韵里的中国写了一首诗
在无边落木的深秋酝酿
于千树万树梨花开的日子成章

当西岭千秋雪的格律
融入雪花大如席的北方
涌动的春潮 正以新时代的韵脚
书写万紫千红的南疆

我仿佛看到
一片秦朝的雪花儿
飞过盛世大唐
在大宋的汴河上翩跹起舞
轻盈着千年风尚

这片雪花
穿越北方的城市和村庄
飞入汹涌的之江
融入江南的郁郁苍苍

我仿佛看见
一只《诗经》里的紫燕
正掠过紫禁城冰凌的檐梁
穿越《史记》的时空
在重焕生机的古典里飞翔

这紫燕
飞越日夜奔腾的珠江
把春暖花开的消息
提前传递千里冰封的苍茫

我仿佛听到
铁马冰河的阵仗里 回响起
保卫万里空疆的飒爽
南海的浪花
在和煦的椰风里绽放

冬韵里的中国是一幅画卷
是唐诗宋词绘就的水墨丹青
画卷里有卷起千堆雪的雄壮
有江枫渔火的安详

江南 是这幅画卷的插图
似那豆蔻年华 韵味悠扬
北方 为这幅画卷慷慨留白
透出中国人特有的智慧和粗犷

冬韵里的中国是一部厚重的历史
透着五千年的烟火飘香
烟火里有大江东去的豪迈
有冰雪里的激情飞扬

这个冬天
我为冬韵里的中国写了一首诗
字里行间都是生长的希望
处处充满着复兴的力量

百姓记事

手环助力运动

❖ 王宏治

儿子给我买了个多功能手环，屏幕大且清晰，用起来很方便。我一高兴，一个月就比平常多跑了几个5公里。想想这半年来，手环助力了我的运动。这两年跑步，从开始在跑道上跑两圈就气喘吁吁，到现在5公里轻轻松松跑下来，跑步水平有了长足进步，对心肺功能和减肥都有好处。

开始跑步时，下载了运动健康类的APP，仅靠手机就能记录跑步公里数、累计步数、每公里配速、每分钟步频、热量消耗，比盲目跑好多了。有跑友在跑步群里说，只要心率不超过160，就加力跑下去。可是不戴手环，就不知道心率。正常人跑得气喘吁吁，肯定是心率高了。前不久，儿子给他妈买了一款国产品牌手环。全家人都知道他妈跑步坚持得好，天天跑5公里，前年跑了362天，在跑步圈里估计也算半个“跑神”，儿子经常给她买跑鞋、跑步运动衣——跑步确实需要好的装备，手环更不能缺。而我只是一个跑步的菜鸟。

妻子原来有一个很老的手环，还可以使用，只是得天天充电。她埋怨儿子不该乱花钱，我说她不知道领情，并趁势把新手环要了过来，补充了我的跑步装备。戴上手环跑步还真有用，时不时地看看心率，高了及时慢下来，也算增加了科学性。有一次，不知是什么原因，走路时的心率就达到了每分钟150，就改为慢走，心率正常了再跑。

10月中旬，我和十几个朋友一块儿到湖北恩施屏山大峡谷旅游，融入秋季的美景中自然是兴奋异常。重回车上时，才发现我的手环丢了。回想一下，可能是下船脱救生衣时挂掉了，那种手环的带子只是简单的按扣，容易戴上也容易丢失。

在这之前，我的一件上衣忘在了湖南衡山的一家酒店，我在地图上找到了这家酒店的电话，一联系，对方立即确认在我住过的房间确有一件黑色上衣，发过来照片再次确认后，我付了8块钱，对方把衣服快递回了我的老家。微信交流极其热情，让我感动又感激。好像我成了丢东西冠军，又如法炮制，立即找到屏山风景区的电话，接下来的沟通同样令人惊喜。我说在景区丢了一个手环，看是否有人捡到，工作人员毫不犹豫，问不是黑色的，我极其兴奋，赶忙说是，对方让加微信，发地址。我惊叹，现在服务行业态度真好。

接下来剧情发生了变化，我的手环是长方形的，对方发过来的照片是正方形的，像是手表。我赶忙否认，对方立即表示若有工作人员捡到，一定及时联系。我在表示感谢的同时，却没有了丢失东西的沮丧。

回来后，妻子在网上给我选购手环，一款显示功能很全，可测血压、心率的手环，已购买了几个。收货后却发现130多的血压只显示99，跑着步心率才80多，根本不准不能用。妻子把我丢失手环的事告诉了儿子，儿子说难怪爸爸需要什么，要买就买最好的，这才有了我的新手环。

手环助力运动，运动促进健康。以后要好好珍惜，让它好好发挥作用。

书人书话

由书荒到书盈

❖ 袁占才

打坐书房，面对数千册藏书，思绪连绵。我的记忆时不时地被拉回到年轻时家徒四壁、无书可读的日子。

追溯过往，一茬茬如我者，鬓生白发两眼昏花，朝着花甲迈进的人，问问有谁没经历过两荒：粮荒和书荒？肚子里饥肠辘辘，少有米面果腹；脑子里一片空白，少有好书可读。物质和精神都营养不良。抓耳挠腮，遍寻无以治疗书渴与饥饿之症。

想当年，岁月青葱，薄薄的几册课本，哪能填满奢侈的时光？想找些课外书补补课，倒是有那么几部妇孺老幼人人争相阅读的书。记得我看过的有《林海雪原》《烈火金刚》《敌后武工队》《铁道游击队》《青春之歌》《野火春风斗古城》《早春二月》等多部。都是借来的，村里村外，你借我我借你，借来借去借得少头无尾，其传播与阅读之广，不知经了多少人的手。

拿书在手，我常常凑到煤油灯前夜读，好几次火苗烧焦了鬃毛也浑然不觉。无关痛痒、拖泥带水处囫圇吞枣，一目数行跳跃着读；情节曲折、扣人心弦处，认真真反复细读。只读得月牙西沉，星儿隐没，鸡打鸣了，还浸在故事里合不上眼。上初中时，借来一本《苦菜花》，正上课呢，禁不住诱惑，就低头

在课桌上翻看。老师在讲台上冷不丁朝我掷过来一枚粉笔头，不偏不倚正落在我脑壳上。我猛地一惊，抬头先看到老师一脸威严，再听到老师一声令喝：“袁占才，你这个小模糊，站起来。”吓得我脸红耳赤魂飞魄散，众目睽睽之下，两腿哆嗦着站立起来。从此，再也不敢课堂上心有旁骛。

书像黄金一样的珍贵，无论课本还是小说，我们都会爱得惜得包上书皮儿，以免翻看次数过多，书遭污损。包书用纸有报纸、牛皮纸、年画纸。报纸最赖，年画纸最好。但年画多样板戏明星，贴在家里墙上，那是要让满屋生辉的，不如下个年关买来新的替换上，父母是不会让揭下来包书的。巧的是离我们村一里来地有个水泥厂，装水泥的袋子是牛皮纸。揭开牛皮袋子中间一层，干干净净，正可包书。新书发下来，几个小伙伴相约着，钻到厂里去找牛皮纸。

虽无钱买书，但进一趟城，书店是必去的。我至今还奇怪，全国的书店何以都带新华二字。进到店里面，沿着柜台徘徊来逡巡去，眼馋得就是不想出来。那时还不是开架售卖，隔空一两米远，望着那架上许多心仪之书，禁不住眼热心烫，胆怯怯让售货员拿给我翻看，直翻看得漂亮的女售货员冷眼催促，这才恋恋不舍摇头递回。也买过两本，是暑假期间，赚了

几十斤葛巴草，薅得手指头都浸血了，背往城里柴草市场，以斤价一分五厘卖了，兴冲冲跑进书店，花了4毛多钱，买回两本书：一本名字记不清了，一本是曲艺唱本《抓瓜园》。

广播匣里天天播放大康道情《抓瓜园》，我听入迷了。找不来唱词学，就狠心买了一本。

那时节小伙子找对象，做梦都想找站柜台的女营业员。营业员能弄来紧俏货，再者她们脸白腰细，走路风摆杨柳一样。我心想将来我要找，能找个书店卖书的，甬管长得俊丑，只要有书看，我这只癞蛤蟆，就算是吃住天鹅肉了，前世修来了福分。

不知不觉间，芝麻开花日子光明，书也在增多。岁月蹉跎，而书却在不停挤占空间，一不小心盈满了四壁。由书荒到书余、书山、书海，再也不见了残书、烂书。好书可以尽着劲儿买，尽着心看，却再也看不完了。

想不到书能多到无处安放，读书的环境会奢侈到这步田地。但书虽一直在俘虏我，我却自认并未变成书虫，倒是成了书的奴隶，对这么多书，抱有一种惭愧与忏悔：像喜爱收藏古董一样，我成了藏书人。痴迷于书，仅仅成了狭隘的占有，认真阅读的书是少之又少了。

这些藏书，其中来源一半是自己喜欢买来淘来的，另一半是作者赠送的。买来的当

人间草木

又见枝头柿子红

❖ 刘俊伟

老家的院子里有两棵柿子树，那是十多年前父亲种下的，现如今已枝繁叶茂，树冠遮蔽了半个小院，树干比碗口还粗。不记得是栽下的第几个年头，柿子树就开始结果了，这两棵树真是争气，结下的柿子不仅个大，而且口感香甜软糯，甚是喜人。每到柿子成熟时节，父亲站在梯子上用剪刀连柿蒂一并剪下，我则踮起脚，从父亲手里接过轻轻放在地上的竹篮里。

摘柿子的时候母亲总让父亲把枝头最高处长得最好的柿子留下，一方面是因为长得太高采摘太过困难，另一方面她说要留给飞来的麻雀和斑鸠吃，庄稼人这种取之自然回馈自然的信念总是那么简单而质朴。摘下来的柿子母亲会分成几份，给周围的邻居、亲戚送去，东家几个西家几个，让大家都尝尝。分到最后，几大竹篮的柿子也所剩不多了，那时候有些不理解，为什么要送出去这么多，长大后就明白了，在当时物资相对匮乏的农村，邻里间这种互相帮衬的情谊远比那几个柿子要珍贵得多。剩下的柿子，母亲会把它们放在西屋的麦茬里，同时还会放进去几个苹果或梨，然后用布盖上，过个两三天，柿子外皮就开始由橙黄变成金红，原本坚硬发涩的果肉也变得绵软香甜，这个时候就可以吃了。

今年十一，带着儿子回老家，又到了柿子成熟的季节。柿子树依旧硕果累累，远看一树金黄，细看之下才发现很多果子上都布满了密密麻麻的虫卵。父亲说这几年你们都不在家，我们吃得也不多，现在大家生活条件好了，都不稀罕了，所以也没有好好打理，就遭了虫害。夜里睡觉，不时地听见“啪啪”的声音，在乡下农村寂静的夜里，这声音显得格外大。问母亲声音的来源，她说是柿子从树上掉下来了。早上起床，果然在院子的地上看见几个摔得稀碎的柿子，金红色的外皮，瘫软糊在地上，浓稠的果汁流了一地，引得几只蝇子贪婪吸食。我一边清理，一边觉得可惜，父亲则开始抱怨每天清晨都要清理这掉落在地上的果子和树叶。这一刻，看着这满地落叶，恍惚间想起了十数年前，在中秋节前后的某个夜晚，母亲在灯下分柿子的情景。

这十数年间，外出读书、参加工作、结婚生子，人生按部就班、循规蹈矩，就和周围的人一样，终日忙忙碌碌，被生活追赶，没有什

然想着要静下心来去读的，但时光飞逝心境杂沓，十年八年溜走了，仍未及细读。有多少本书从架上抽出，拂去尘埃依然新书一样。这些书跟了我一二十年，不曾翻开细读，是要它沉寂到我也闭眼？遥想买书时的欣喜，不觉脸红。

今人出书，对书的装帧设计太过讲究。纸厚书厚，精装覆膜，外带彩色插图。虽然书出好了养眼，但不乏“鸡肋”，败絮其中。人们看书，在内容不在包装。爱不释手，爱的是书的气韵、灵魂。把书都出得硬邦邦的，折不能折，叠无法叠，阅读携带都有不便。哪如先前的书，一折一卷，马上厕上，随心所欲。

今人的时间，多被红灯红酒迷离，被网络手机切割。知识呈碎片化吸收，学科越分越细，看似啥都懂得，其实哪儿也不精。想成专家，还是要靠书本输送。读书可分两类，一是有用的阅读，用它养家糊口，必得勤勉而不辍；一为无用的阅读，治性陶情，领悟人生。但人生苦短好书万千，若不阅读得法，难免挂一漏万。不妨采取跳读、快读之法，先看书之序言目录、后记书评，有所取舍，对口味了，再静心读下去。否则，凭它印刷再怎么精美，也干脆让它沉到书海里去。



秋云放雨静山林(国画) 房 巍

荐书架

《哀眠》：书写新媒介时代的情感生活

❖ 李然

张怡微逐渐构建出一个与当代生活对话的小说世界。在她的笔下，社交媒体下的人际关系、二次元人群的生存方式、晚年处境、婚姻思索、移民命运乃至最细微的友谊终结，都拥有了崭新的面向与轮廓。

《哀眠》与张怡微上一部小说集《四合如意》同为关于世情的探索之作，却展现出截然不同的构思空间：《四合如意》聚焦于“机器与世情”的话题思考，以手机、朋友圈、VR、人造娃娃等机器为媒介，去照亮人性的冲突与世情的复杂。《哀眠》围绕城市、离散和家庭内外女性生存境遇展开，通过描摹当代青年的生计变迁与情感抉择，探索当代青年的家庭意义与生存坐标。

《哀眠》由十二部短篇集结而成，诸多篇名即取自传奇典故，譬如蕉鹿记、双双燕、樱桃青衣，蕴含意象；亦有取自当下名词，譬如免疫风暴、伊丽莎白，表述直白。整体编排错落有致，呈现古今碰撞，雅俗共存，意形照见之美，

天高气爽，秋色正浓，极想约上三五好友，来一次诗与远方的旅行！我放下案头工作，打电话给朋友们，相约找一个田园风光优美的地方住上两三天，放松一下心情。说实在的，居于高楼之上，整日坐在电脑前，尽管沉浸其中，不问来路，但长此以往难免会产生抑郁情绪。

正当此时，接到好友红云的邀约，让我们到平顶山玩两天，目的地是一个“逍遥”的环境。我欣然接受。

第二天一早，我们便从郑州出发，开车向南而行。车程两个小时，我们到达目的地——逍遥妙境度假区。放眼望去，满是青绿和砖红相间的色调——绿草地和具有年代感的红砖墙。毛毛细雨还在下着，雨水带来泥土的气息，如天然氧吧。我仿佛听见草木生长的声音——清脆悦耳，沙沙作响，这是大自然的放纵、是秋天的放纵带来的音节。草地上升腾着雾气，远处的山峦隐约可见，一条淡蓝色的雾带蜿蜒在山腰间，宛若一幅写意水墨画。

天空、草地、雨水和竹林，如诗如歌，如梦如幻，让你沉浸其中难以自拔。只有身处大自然中，才可以忘却尘世间的一切纷扰，回想起来，很多事情并不值得去思考，不值得费尽心力去争取。顺其自然是最好的选择，而真正的顺其自然，其实是竭尽所能之后的不强求、不烦恼，并非躺平和不作为。

我们在一座50年前的粮库改造而成的餐厅中用午餐，高达数十米的餐厅穹顶之上，

人与自然

妙境秋色任逍遥

❖ 苏 溪

布满眨呀眨的小星星，浑然若浩渺宇宙。餐厅周围的红砖墙壁，凸显了当年的原始面貌，恍若有种穿越感。我深深呼吸着，游丝般的心绪延伸开来，拓展开去，回到那个年代，往事一件件接连浮上心头。

吃完午饭，稍事休息，红云带我们参观园区，然后来到咖啡吧喝咖啡。咖啡吧也是旧窑洞改造的，墙上挂着橘光闪烁的富有年代感的一个马灯——宛若一位幻觉姑娘笔下的杰作，温馨而亲切，如同血脉里流动着的生命，顽强、持续且有力。

夜晚，我们来到一座窑洞音乐厅，上演了一场自导自演的晚会，大家纷纷展示出自己的才艺，尽情地唱歌、跳舞，窑洞里爆发出阵阵笑声，大家享受着前所未有的欢乐时光。

那温柔、孤单、郁郁寡欢的月亮冉冉升起来了，让幽深的夜笼罩万物，跟两万年前太阳部落的月亮一模一样。月亮越来越明亮，在云层中穿梭，我仿佛置身于童话世界——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的王国。我不得不停下

脚步，月夜的美丽和忧伤震撼了我。

时间已经很晚，不久便是拂晓。我将目光停在黑夜中，追寻着夜空中的星星，在光与影的变换中，它们由清晰渐渐模糊，若隐若现，与四周混化为一。身后的一扇扇窗户中透出橘色的灯光，它们连成一片，在黑暗中尽显神秘。我置身其中，是一种沉浸式体验，一种因欣喜而产生的内心满足感。

第二天，太阳照常升起，四处金光熠熠，房前的青草地上布满晨露，一颗颗露珠清晰可见。一棵金黄色的柿子树造就一片辉煌，美得让人心醉，美得让人浮想联翩。我摘下一枚金色的果实，将它送进口中，唇齿间流淌着香甜的汁液，然后一点点滑进我的心田。在这里我明白什么是轻松自由、无忧无虑，什么是逍遥自在和放飞自我。

远山的轮廓分外清晰，一派壮观景色，这是太阳的伟大功绩。在阳光最明媚的地方，鲜花一簇簇，似锦缎光彩照人，背景是蔚蓝的广阔天空。其中交织着粉红色的格桑花，淡黄色

的野菊花和色彩各异的叫不上名字的花草，它们相映生辉，为大地增添了一片秀色。

秋色最深处，是一年中最美的季节，是色彩斑斓、物华景秀的季节。此刻，空中的每种颜色都摇身变成了互补色，绿色中有粉色，黄色中有蓝色，紫色中有橘色，它们随意混合，调出了无穷无尽的混合色，展现出一种梦幻的景象。然而，对于没有亲临其境的人，这美好的一切都无法体味。

大家乐此不疲地拍照，仿佛到了世外桃源。老旧的红墙、重建后的窑洞、布满露珠的青草地、变幻莫测的天空、满园子的小动物都是背景墙。我全神贯注地和大家合影，配合着摆出各种姿态，仿佛回到了青少年时代。玩累了，我坐在草地上晒太阳，世间最快乐的事莫过于在大自然中沐浴温暖的阳光。对于常年居于高楼之上，坐在电脑前的人来说，太阳太珍贵了，是生命的补给站。

一个喜欢山川河流，热爱自然万物的女人，她的精神世界你难以想象。她的眼睛里只有远方，只有诗酒田园和壮美的事业。不显山露水的傲骨，来自她坚如磐石的信念和独立思想。

沐浴着温暖的阳光，我思想的野马不动声色地奔跑驰骋、自在逍遥。静静地想，思想使人高贵，思想形成人的伟大，人生因此而精彩。做一棵思想之树，不从流、不媚俗，即使生活处处不尽如人意，但是仍能够深深地扎根于大地之中。